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公示版）

建设单位: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柳州市柳职院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8 月

目录

前言.....	3
表一 项目基本概况.....	4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7
表三 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1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7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18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	19
表九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21
表十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4
附件 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7
附件 2、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江环审字〔2019〕16 号”《关于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9 年 4 月 29 日).....	28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1
附图 2 项目平面图及监测点位.....	32

前言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位于柳州市新兴工业园创业路 11 号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内。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444681°，北纬 24.191697°。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位于柳州市新兴工业园创业路 11 号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内,租赁其厂房 1800m² 及配套的办公、宿舍等设施建设,主要从事钢结构单、双扇防护密闭门、密闭门类;钢筋混凝土单、双扇防护密闭门密闭门类;钢结构和混凝土防爆波悬板活门、胶管活门、战时封堵板等防护产品的制造年产量 1000 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相关法规的规定，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办理了环保审批手续。2019年1月，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委托临汾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9年4月，临汾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完成《关于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1000套人防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2019 年 4 月 29 日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以“江环审字〔2019〕16 号”文件《关于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对该项目进行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项目于 2019 年 04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05 月项目投入调试运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委托柳州市柳职院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对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柳州市柳职院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后，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技术标准及该项目环评文件和环评批复要求，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实地踏勘，并组织开展现场调查和监测分析。在对相关资料及数据分析的基础上，根据技术规范编制《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行业类别代码	C3312 金属门窗制造	
建设地点	新兴工业园创业路 11 号				
主要产品名称	钢结构单、双扇防护密闭门、密闭门类;钢筋混凝土单、双扇防护密门密闭门类;钢结构和混凝土防爆波悬板活门、胶管活门、战时封堵板等防护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套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04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5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7 月 18 日~7 月 19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临汾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文号/时间	江环审字〔2019〕16 号，2019 年 4 月 29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 万元	比例	6%
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6 万元	比例	6%
地理坐标	东经 109.444681° ， 北纬 24.191697°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2)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 年）；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2016 年）；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3)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桂环函〔2019〕20号《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行政许可事项有关规定的通知》（2018年4月）； (4)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桂环办函〔2019〕23号《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2019年）； (5)中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 (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8)《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3、其他依据 (1)临汾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8 月）。 (2)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以“江环审字〔2019〕16 号”《关于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9 年 4 月 29 日）。 (3)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	---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详见表 1-1。

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排放浓度限值（mg/m³）
颗粒物	1.0

(2)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详见表 1-2。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	夜间	单位
3 类	65	55	Leq[dB(A)]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

(2)项目性质：新建。

(3)建设地点：柳州市新兴工业园创业路 11 号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内，租赁其厂房 1800m² 及配套的办公、宿舍等设施，中心地理坐标：109.444681°，北纬 24.191697°（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4)占地面积：占地面积1800m²。

(5)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新建后，主要从事钢结构单、双扇防护密闭门、密闭门类；钢筋混凝土单、双扇防护密闭门、密闭门类；钢结构和混凝土防爆波悬板活门、胶管活门、战时封堵板等防护产品的制造。年产量 1000 套。。

表 2-1 项目主要工程组成建设情况

类别	环评设计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工程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用厂房1800m ² 建设钢结构单、双扇防护密闭门、密闭门类；钢筋混凝土单、双扇防护密闭门、密闭门类；钢结构和混凝土防爆波悬板活门、胶管活门、战时封堵板等防护产品的制造，年产量1000套。	依托已建成厂房建设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位于生产车间内，面积为50m ²	依托已建成办公楼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850m ³ /a	依托已建成供水工程，市政自来水公司供水	
	排水系统	700m ³ /a	依托已建成排水系统，生活污水排入新兴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响水河	
	供电工程	4万kW·h/a	依托已建成供电工程，柳州市供电公司供电	
环保工程	焊接废气	集气罩+移动式除尘器	新建	变动
	金属粉尘	封闭式车间+布袋除尘器	由于产生金属粉尘的工艺外包，项目无金属粉尘产生，因此未建设	
	生活污水处理	化粪池	依托已建成化粪池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一般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储存间、垃圾桶	垃圾桶依托现有工程，固废储存间新建	
	危险废物治理	危废暂存间、危废处置协议	新建	
	噪声治理	减震垫、消声器等	新建	
依托工程	办公室	租用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办公室	依托现有工程	
	员工宿舍宿舍	依托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员工宿舍		

续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6)项目投资：设计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占总投资的 6%，实际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占总投资的 6%。项目环保投资见表 2-2。

表 2-2 项目环保投资

序号	投资项目	环保设施投资（万元）
1	废水治理（依托已有化粪池）	0
2	废气治理	4
3	噪声治理	1
4	固废处理	1
5	其他（环评等）	0
合计		6

(7)劳动定员：本项目现有员工 35 人，其中 10 人住厂内。

(8)工作制度：年生产 250 天，每天生产 8 小时。

(9)新建项目主要设备清单情况见表 2-3。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数量	数量	
1	数控卧式铣镗床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2	液压摆式剪板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3	型材切割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4	卧式车床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5	小铣床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6	摇臂钻床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7	气保焊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8	钢筋折弯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9	半自动切割机	1 台	0 台	减少一台
10	砂轮切割机	1 台	0 台	减少一台
11	电动套丝机	1 台	0 台	减少一台
12	法兰机	1 台	0 台	减少一台

续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0)总平面布置

项目生产车间北面为材料、下料区，中部为焊接、仓储区，南面为质检区、实验区和除锈区，办公室和职工宿舍租用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办公楼和宿舍，项目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11)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新建的建设地点、性质、规模、投资等未发生重大变动；由于场地限制和节省加工成本故把项目除锈、切割、折弯、开孔、冲剪、打磨生产工艺外包，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工程建设变动情况见表 2-4。

表 2-4-1 项目工程建设变动情况

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原因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原定于在厂房内建设除锈、切割、折弯、开孔、冲剪、打磨工艺。	项目除锈、切割、折弯、开孔、冲剪、打磨工艺均外包给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所以未在本项目厂区建设。	由于场地太小限制了公司的建设和公司节约加工成本，故而将生产工艺外包。
环保设备	金属粉尘	封闭式车间+布袋除尘器 1 套	因除锈、切割、折弯、开孔、冲剪、打磨工艺外包给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生产，因此无金属粉尘产生，所以未安装封闭式车间+布袋除尘器。	为能减少废气排放，所以将项目除锈、切割、折弯、开孔、冲剪、打磨工艺外包。

表 2-4-2 项目工程建设变动情况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原因
半自动切割机	1 台	0 台	除锈、切割、折弯、开孔、冲剪、打磨工艺均已外包，因此设备相应减少。
砂轮切割机	1 台	0 台	
电动套丝机	1 台	0 台	
法兰机	1 台	0 台	

续表二

原辅材料消耗：

1、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情况详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使用量	备注
1	气体保护焊丝	12t	外购
2	角钢	30t	外购
3	槽钢	20t	外购
4	热轧钢板料（3mm）	24t	外购
5	二氧化碳	156 瓶/年	外购
6	氧气瓶	183 瓶/年	外购
7	圆钢	37t	外购
8	扁铁	8t	外购
9	润滑油、液压油	300 升/年	外购
10	磨片	1000 片/年	外购

续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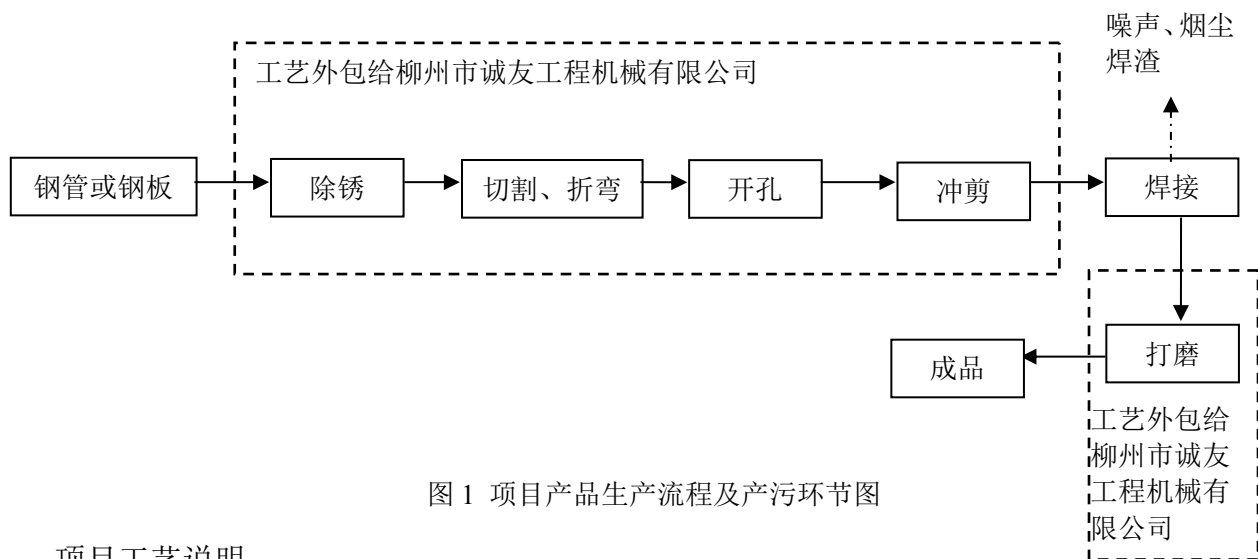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产品生产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工艺说明：

（1）除锈：将外购的钢材使用除锈机打磨去除锈斑，使表面光滑，无腐蚀层。此过程产生的污染为粉尘、噪声。

（2）切割、折弯：根据图纸要求切割、折弯成所需尺寸。此过程产生的污染为粉尘、噪声、切割产生的废钢材。

（3）开孔、冲剪：按开孔尺寸开孔，冲剪开口。此过程产生的污染为噪声。

（4）焊接：把切割、折弯好的材料使用焊机进行焊接。此过程产生的污染为焊接烟尘、噪声。

（5）打磨：对工件进行打磨，使工件表面光滑。此过程产生的污染为噪声、粉尘。

注：除锈、切割、折弯、开孔、冲剪、打磨工艺均外包给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现在由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生产，详见附件 8。

表三 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新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最后排入响水河。

2、废气

项目主要大气污染源为焊接烟尘。项目焊接工件较大因此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处理后的粉尘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生产设备安装减震垫，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车间墙阻隔及距离衰减后排放。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堆放在项目场地内的垃圾堆放区内，由柳州柳江区环保部门上门处理。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2019 年 3 月临汾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完成了《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本项目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如下：

(1)废气治理

本项目焊接烟尘采取移动式除尘器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排放浓度厂界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中颗粒物浓度限值要求；经估算模式估算，污染物排放后落地浓度贡献值较小，项目各工序烟尘、粉尘厂房内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浓度影响不大。

(2)废水治理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响水河，对响水河水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治理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通过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对设备采取减震措施，噪声经车间、围墙的阻隔及自然衰减后，项目在厂界处的噪声预测值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总体符合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3 类标准，对周边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4)固废治理

本项目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卖；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和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项目在厂区内设置防漏、防雨、防渗的专用储存间作为危险废物临时储存场所，采用密闭容器分类收集危险废物并设置危险废物标识。经以上方法处理固体废弃物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续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19 年 4 月 29 日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以“江环审字〔2019〕16 号”文件《关于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批复，批复中要求项目建设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1)项目除锈、切割、打磨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经采取封闭打磨车间+布袋除尘器等措施处理；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处理，粉尘无组织排放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项目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经污水管网进入新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须建设雨污清污分流设施，做到雨污分流。

(3)优先选择低噪设备，合理布置高噪设备，对高噪设施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12348-2008）3类标准。

(4)项目机械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废液压油等均属于危险废物，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建设危废收集临时存放设施，并设立明显的危废标志。危险废物须收集并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源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5)制定并落实事故污染预防及应急处置措施，并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并落实环境保护规章制度，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公司经过省级计量认证并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监测过程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参加监测采样及分析测试技术人员持证上岗，监测分析仪器均经过有相应资质的计量部门周期性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仪器使用前经过校验，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5-1。

表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仪器	检出限/范围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XS205DU/LZ-Y06	0.001mg/m ³	颗粒物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L_{eq})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LZ-Y99	25~125dB
	声校准		声校准器 /AWA6221A/LZ-Y100	——

(2)监测仪器

项目监测仪器见表5-2。

表5-2 监测仪器

类别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管理编号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2050 型	LZ-Y103、LZ-Y104、 LZ-Y138、LZ-Y139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L_{eq})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LZ-Y99
	声校准	声校准器	AWA6221A	LZ-Y100
气象参数	风速	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LZ-Y155
	气压	空盒气压表	DYM3	LZ-Y031

(3)人员能力

根据 HJ630-2011《环境质量管理技术导则》规定，所有从事监测活动的人员应具备与其承担工作相适应的能力，接受相应的教育和培训，并按照环境管理要求持证上岗。

本项目参加监测采样及分析测试技术人员均持证上岗。

续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4)无组织废气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无组织废气现场监测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等要求的技术规范进行。在进入现场前对流速计进行校核。废气现场测试前，均对采样仪器进行漏气检查，采样时全程跟踪，同时监督生产工况。废气采样/分析仪器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测量方法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有关规定进行，选择在生产正常、无雨、风速小于 5m/s 时测量。监测时使用的声级计已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声级计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

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5-3。

表 5-3 声级计校准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质控措施	质控结果	质控评价
噪声	7 月 18 日	声级计校准	使用前：93.8dB(A)； 使用后：94.0dB(A)	合格
	7 月 19 日	声级计校准	使用前：94.0dB(A)； 使用后：94.0dB(A)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2)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相关规定设置监测点位，具体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率见表6-1。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项目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厂界东面（上风向）	距离厂界外约 2m 处	颗粒物	2019 年 7 月 18 日~7 月 19 日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2#厂界西南面（下风向）			
3#厂界西面（下风向）			
4#厂界西北面（下风向）			

(3)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噪声依据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相关规定，在本项目所在的东面、南面、西面、北面厂界外 1m 处设置 1#、2#、3#、4#共 4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详见表 6-2，具体噪声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2。

表 6-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1#厂界东面	等效连续 A 声级(L_{eq})	2019 年 7 月 18 日、7 月 19 日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2	2#厂界南面		
3	3#厂界西面		
4	4#厂界北面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1)2019 年 7 月 18 日~7 月 19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在生产，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设备全部开启运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监测条件；监测期间生产量及生产负荷详见表 7-1，符合正常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生产量、生产负荷及设备运行负荷

监测日期	监测时运行工况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监测时产量	生产负荷
2019 年 7 月 18 日	正在运行	人防门	1000 套/年 (4套/天)	4 套	100%
2019 年 7 月 19 日	正在运行	人防门	1000 套/年 (4套/天)	4 套	100%

注：全年生产以 250 天计。

(2)验收监测期间，风向、风速、气温等气象参数，见表 7-2。

表 7-2 监测时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气象参数			
	气温（℃）	风速(m/s)	天气状况	风向
2019 年 7 月 18 日	29.7~31.7	1.7	晴	东风
2019 年 7 月 19 日	31.0~32.8	1.6	晴	东风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8-1。

表 8-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1#厂界东面 (上风向)	2#厂界西南面 (下风向)	3#厂界西面 (下风向)	4#厂界西北面 (下风向)
颗粒物 (mg/m ³)	2019 年 7 月 18 日	1	0.033	0.167	0.183	0.167
		2	0.083	0.117	0.133	0.150
		3	0.017	0.150	0.150	0.100
		4	0.050	0.133	0.100	0.117
	最大值		0.083	0.167	0.183	0.167
	2019 年 7 月 19 日	1	0.017	0.183	0.167	0.133
		2	0.033	0.133	0.150	0.167
		3	0.050	0.167	0.183	0.150
		4	0.067	0.150	0.117	0.183
	最大值		0.067	0.183	0.183	0.183
	GB16297-1996《大气污 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 限值		颗粒物≤1.0mg/m ³ 。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

由表8-1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在该公司厂区下风向西南面、西面、西北面厂界外2m处设置3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未超过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限值。

续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

(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8-2。

表 8-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1#厂界东面	2#厂界南面	3#厂界西面	4#厂界北面
2019 年 7 月 18 日	昼间	58.7	58.0	59.4	59.2
	夜间	46.5	47.2	48.4	49.0
2019 年 7 月 19 日	昼间	56.9	59.3	58.5	58.1
	夜间	46.4	48.4	49.0	47.7
执行标准：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监测点执行 3 类标准： 昼间≤65，夜间≤5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评价：

由表 8-2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面设置的 4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 1# 厂界东面、2#厂界南面、3#厂界西面、4#厂界北面的厂界噪声昼间及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九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1、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2019 年 3 月，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委托临汾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9 年 4 月 29 日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以“江环审字(2019)16 号”文件《关于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项目于 2019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5 月项目投入调试运营。 项目废水、噪声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基本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实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2、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经调查核实，本项目在环保措施落实方面基本上达到了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
3、环境管理机构设施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制定了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4、固体废物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堆放在项目场地内的垃圾堆放区内，由柳州市柳江区环卫部门上门处理。
5、绿化工程、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项目位于柳州市新兴工业园创业路 11 号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内，原厂区进行了绿化。
6、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目前尚未具备排污监测能力，也没有配备环境监测人员和监测仪器设备，其常规污染源监测或排污申报监测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监测。
7、存在问题 无。

续表九

8、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①项目对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8-1。

表 9-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要求的环保措施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废水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新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8918-2002）一级 B 标准，尾水排入响水河	已落实。 员工生活污水依托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的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新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	焊接工序	烟尘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排放浓度厂界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中颗粒物浓度限值要求；	已落实。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无组织排放； 经监测，在厂界下风向设置的 3 个监测点，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中颗粒物浓度限值要求。
噪声	生产设备	机械噪声	安装减震基础，安装减振垫、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车间墙壁阻隔及距离衰减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昼间标准	已落实。 项目生产设备安装基础减震，噪声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排放； 经监测，1#厂界东面、2#厂界南面、3#厂界西面、4#厂界北面的厂界噪声昼间及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固废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环卫清运处置	已落实。 原料废渣定期交由柳州市柳江区环卫部门上门清捞处置。
	焊渣、边角料	一般固废	外卖	已落实。 一般焊渣、边角料均外卖处理。
	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油桶、废切削液桶	危险废物	厂内设置符合相关规定的危废暂存场，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已落实。 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柳州市百川石油产品有限公司上门处置。

续表九

(2)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对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8-2。

表 9-2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1)项目除锈、切割、打磨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经采取封闭打磨车间+布袋除尘器等措施处理；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处理，粉尘无组织排放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已落实。 经调查，项目除锈、切割、打磨工艺均已外包给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故无金属粉尘产出；焊接过程中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经监测，在厂界下风向设置的 3 个监测点，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中颗粒物浓度限值要求。
(2)项目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经污水管网进入新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须建设雨污清污分流设施，做到雨污分流。	基本落实。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租赁的厂区设置有雨水排水沟。员工生活污水依托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的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新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最后排入响水河。
(3)优先选择低噪设备，合理布置高噪设备，对高噪设施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12348-2008）3 类标准。	已落实。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生产设备安装基础减震，噪声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排放。 经监测 1#厂界东面、2#厂界南面、3#厂界西面、4#厂界北面的厂界噪声昼间及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项目机械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废液压油等均属于危险废物，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建设危废收集临时存放设施，并设立明显的危废标志。危险废物须收集并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源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已落实。 项目机械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废液压油等集中堆放在危废暂存间后，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柳州市百川石油产品有限公司上门处置。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堆放在项目场地内的垃圾堆放区内，由柳州市柳江区环卫部门上门清运落实。
(5)制定并落实事故污染预防及应急处置措施，并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并落实环境保护规章制度，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 项目环保管理由办公室负责，并制定了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确保落实环保措施的有效运行。

表十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
- (2)项目性质：新建。
- (3)建设规模：项目新建后，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 1000 套人防门，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 1000 套人防门。
- (4)建设地点：柳州市新兴工业园创业路 11 号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内。
- (5)项目投资：设计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占总投资的 6%，实际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占总投资的 6%。

2、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建设项目建设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废水、废气、噪声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基本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实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3、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环评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本项目已按要求建设完成。环评批复中要求的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固体废弃物妥善处理等都已基本落实。

4、竣工验收监测工况符合情况

2019 年 7 月 18 日、7 月 19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在生产，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设备全部开启运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监测条件；7 月 18 日人防门生产量为 4 套、7 月 19 日人防门生产量为 4 套。

5、污染物排放及环保设施监测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及排放。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新兴污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响水河。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水井被混凝土密封无法采集水样，因此无法对生活污水进行监测。

续表十

(2)废气

项目焊接烟尘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无组织排放；验收期间经监测，在厂界下风向设置的 3 个监测点，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中颗粒物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生产设备安装基础减震，噪声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排放。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面、南面、西面、北面设置的4个厂界噪声监测点，1#厂界东面、2#厂界南面、3#厂界西面、4#厂界北面的厂界噪声昼间及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机械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废液压油等危险废物，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建设危废收集临时存放设施，并设立明显的危废标志。危险废物收集后并交由柳州市百川石油产品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堆放在项目场地内的垃圾堆放区内，由柳州市柳江区环卫部门上门清运。

6、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1)建设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验收制度。

(2)项目制定了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3)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基本落实了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江环审字(2019)16 号”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

(4)项目为柳州市新兴工业园创业路 11 号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内，环境保护应急预案由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制定（应急预案内容包括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的相关管理内容）。

(5)项目配备消防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物资。

续表十

7、综合结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在设计、施工、试生产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设执行了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及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运行效果基本达到设计要求。项目废气污染物均达标排放；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物全部进行了有效处理；项目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建议：

完善相关环保管理制度，制定相关环保应急预案，加强环境管理，确保环保措施有效落实，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附件 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柳州市柳职院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				项目代码		2019-450221-33-03-006527		建设地点		柳州市新兴工业园创业路 11 号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内。 东经 109.444681°，北纬 24.191697°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12 金属门窗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套人防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套人防门		环评单位		临汾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江环审字〔2019〕1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5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柳州市柳职院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		所占比例(%)		6				
	实际投资(万元)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		所占比例(%)		6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4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m³/d)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万 m³/a)		——		年平均工作时 (h/a)		2000				
	运营单位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18172191657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50200077148388L						验收时间		2019 年 7 月 18 日~7 月 19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废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中污染物排入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2、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江环审字〔2019〕16 号”《关于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9 年 4 月 29 日)

柳 州 市 柳 江 生 态 环 境 局 文 件

江环审字〔2019〕16 号

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关于柳州市华恒人防设 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柳州市华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套人防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由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及其审批申请等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报告表》按照规范格式编制，环境保护目标明确，项目施工期、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较全面，结论基本可信，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有针对性，可以作为项目环境保护设计、环境管理的主要依据。

二、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租用柳州市诚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柳州市柳江区新兴工业园创业路 11 号的原有生产车间进行生产。该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占地面积 1800m²。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数控卧式铣镗床 1 台、液压摆

式剪板机 1 台、型材切割机 1 台、卧式车床 1 台、小铣床 1 台、摇臂钻床 1 台、气保焊机 1 台等设备，主要原辅材料为气体保护焊丝、角钢、槽钢、热轧钢板料、圆钢、扁铁等，项目主要从事钢结构门、双扇防护密闭门、密闭门类；钢筋混凝土门、双扇防护密闭门、密闭门类；钢结构和混凝土防爆波悬板活门、胶管活门、战时封堵板等防护产品的制造，建成后年产量为 1000 套。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钢管或钢板—除锈—切割、折弯—开孔—冲剪—焊接—打磨—成品。

项目已获得柳州市柳江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450221-33-03-006527）。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三、项目须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重点抓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项目除锈、切割、打磨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经采取封闭打磨车间+布袋除尘器等措施处理；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处理，粉尘无组织排放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二）项目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经污水管网进入新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须建设雨污清污分流设施，做到雨污分流。

（三）优先选择低噪设备，合理布置高噪设备，对高噪设施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项目机械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废液压油等均属于危险废物，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建设危废收集临时存放设施，并设立明显的危废标志。危险废物须收集并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五）制定并落实事故污染预防及应急处置措施，并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并落实环境保护规章制度，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四、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须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建设项目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审核同意后方可建设。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抄送：柳州市柳江区环境监察大队
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

2019年4月29日印发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图及监测点位

